



大会

Distr.: General  
11 August 2003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第五十七届会议

议程项目 25(a)

海洋和海洋法：海洋和海洋法

2003 年 8 月 1 日格鲁吉亚常驻联合国代表给大会主席的信

奉我国政府指示，谨向你转递格鲁吉亚外交部 2003 年 7 月 31 日发表的声明（见附件）。

请将本函及其附件作为大会项目 25(a) 的文件分发给荷。

常驻代表

大使

列瓦兹·阿达米亚（[签名](#)）



## 2003 年 8 月 1 日格鲁吉亚常驻联合国代表给大会主席的信的附件

[原件：俄文]

### 格鲁吉亚外交部的声明

2003 年 7 月 26 日，Vega-1 号电动船完成了苏呼米-索奇-苏呼米的海上航行。现有的情报显示，目前有计划打算在索奇和苏呼米间组办定期的海运服务，具体的打算是每周三班。

Vega-1 号电动船悍然违反了包括《刑法》（非法穿越国家边界和违反海关规则）在内的格鲁吉亚立法，以及格鲁吉亚总统 1996 年 1 月 31 日第 140 号法令。该法令关闭了苏呼米海港和口岸、海区和格鲁吉亚阿布哈兹境内的国家边界，不向一切形式的国际运输开放。俄方已得到关于该法令的正式通知。

俄方业已掌握关于 Vega-1 号电动船从苏呼米港启航的情报，但未将该违规船舶停泊在俄罗斯联邦港口的情况告知格鲁吉亚方面，这实际上帮助了该船舶逃避格鲁吉亚立法和国际法所规定的处罚。

俄方此种行动不符合两国睦邻友好的原则，也不符合国际法，特别是《1982 年联合国海洋法公约》的规定，而且违反了《格鲁吉亚政府与俄罗斯联邦政府关于商业航行的协定》的规定。

俄方此种行动悍然违反了 1995 年 2 月 10 日在独立国家联合体（独联体）维护和平与稳定备忘录的规定以及 1996 年 1 月 19 日独联体国家元首理事会关于解决格鲁吉亚阿布哈兹境内[冲突]的措施的决定。此种行动实际上是准许同所谓的“阿布哈兹共和国”开通海运服务。除此之外，还有其他非法采取的单方面步骤，特别是制订关于越过格鲁吉亚-俄罗斯边界阿布哈兹部分的简化程序，赋予格鲁吉亚阿布哈兹居民以俄罗斯公民资格，以及恢复铁路服务等。这些行动均为全面支持格鲁吉亚阿布哈兹分离主义政权的政策的继续。

格鲁吉亚外交部重申，根据既订的规则，苏呼米海港和口岸、海区和格鲁吉亚阿布哈兹境内的国家边界对一切形式的国际运输关闭，但人道主义援助运输除外。如再次发生类似的非法行动，格鲁吉亚方面要求立即得到通知；在格鲁吉亚方面作出适当反应前应扣留违规船舶。

2003 年 7 月 31 日，第比利斯